

信阳市中心医院医保智能审核监管系统项目

中标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采购项目编号：信财公开招标-2025-43
- 2、采购项目名称：信阳市中心医院医保智能审核监管系统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招标公告发布日期：2025年6月3日
- 5、评审日期：2025年6月26日

二、采购项目用途、数量、简要技术要求、合同履行日期

- 1、采购内容：信阳市中心医院采购医保智能审核系统，包括相关设备的运输、安装、调试、培训、售后等相关服务（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 2、质量要求：达到国家及相关行业合格标准，并通过采购人验收
- 3、服务期限：接口完成后6个月内完成软件开发、安装、调试、功能完善，培训工作，并通过最终验收
- 4、合同履行期限：同服务期限

三、中标情况

包号	采购内容	供应商名称	地址	中标金额	单位	备注信息
信财公开招标-2025-43-1	信阳市中心医院采购医保智能审核系统，包括相关设备的运输、安装、调试、培训、售后等相关服务（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北京智诚民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五里桥一街1号院4号楼1层J1-1型研发中心内101室	900000.00	元	评审总得分：91.90
	序号	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1	信阳市中心医院医保智能审核监管系统项目	同采购内容	详见招标文件	接口完成后6个月内完成软件开发、安装、调试、功能完善，培训工作，并通过最终验收	达到国家及相关行业合格标准，并通过采购人验收

四、评审专家名单：

王琦（组长）、赵莉、潘再奎、程鸿明、杨雯（业主评委）

五、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收费标准：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规定收取

收费金额：15300.00 元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六、中标公告发布媒介及中标公告期限

本次中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上发布，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各供应商对中标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同时向采购人与招标代理机构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以下内容：（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四）事实依据；（五）必要的法律依据；（六）提出质疑的日期。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一并提交），以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八、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信阳市中心医院

地 址：信阳市四一路1号

联系人：贾瑞杰

电 话：19837621535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中弘天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光山县紫水大街与健康路交叉口向西50米

联系人：张树亮

电 话：17633766309

3、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树亮

电 话：17633766309

